

杨凌科森生物制药有限责任公司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会专家组意见

2024 年 11 月 8 日，杨陵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在杨凌主持召开了《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杨凌科森生物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单位）、西安兰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共 9 人，会议邀请 3 名专家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

会前，杨陵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组织专家代表踏勘了项目现场；与会代表和专家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情况的介绍和环评单位关于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的汇报，经过讨论和评议，形成报告表技术评审会专家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杨凌科森生物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性质：扩建、技术改造

建设地点：陕西省杨凌示范区东新路 1 号

四邻关系：本项目位于陕西省杨凌示范区东新路 1 号，本项目所在厂区厂界东侧为陈小寨村，西侧隔东新路为政德大厦、陕西方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及其他商业休闲区，南侧隔神农路为陕西杨凌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厂界北侧为陕西天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四邻关系见附图 2。

建设历程：2001 年 3 月，企业委托中国轻工业西安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了《杨凌科森生物制药有限责任公司药品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于 2001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03 年 3 月完工，2008 年 12 月 10 日，企业委托西安市环境监测站编制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并完成验收工作（西环验

字〔2008〕第 081 号)；2018 年企业编制了《杨凌科森生物制药有限责任公司药品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2018 年 5 月 16 日，杨凌示范区环境保护局以“杨管环后评批复〔2018〕1 号”文件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2022 年 3 月 16 日，杨凌科森生物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延续了排污许可证简化信息，许可证编号为 91610403745001294Y001V，有效期限：2022 年 5 月 8 至 2027 年 5 月 7 日；目前该项目正常生产运营。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一期依托现有厂房新增及更换生产设备 40 台(套)，以增加中药生产产能及化药制剂片剂、干混悬剂、颗粒剂（散剂）生产线各一条；

(2)二期在厂区东北角区域新建提取（仅水提）、液体制剂、库房综合楼；并在锅炉房新增一台 10t/h 的燃气锅炉（超低氮燃烧）。

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见表 1。

表 1 项目组成与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名称		改扩建前建设内容	一期建设内容	二期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中药材储库及前处理车间	占地面积 1500m ² ，用于中药材的储存及药材加工（拣选、清洗、切药、粉碎、干燥等）。	依托现有中药材储库储存中药材原料；依托现有前处理车间生产设备，并更换拼装式冷库、多功能中成药灭菌柜、中药粗碎机等。	依托现有中药材储库储存中药材原料；依托已建的前处理车间生产设备。	一期更换部分设备，其余均依托；二期全部依托
	提取车间	建筑面积 1200m ² （1F），主要用于药材的提取，包括水提、醇提。	依托现有提取车间生产设备，并在车间空置区域新增多功能提取罐、冷藏罐、冷却罐、配料罐、渗漏罐、授液罐、制冷机组等。	依托已建的醇提生产设备。	一期增加部分设备，其余均依托；二期依托醇提设备
	固体制剂车间	建筑面积 900m ² ，主要设有胶囊剂、颗粒剂、片剂生产线及设备。	依托现有固体制剂生产设备，并在车间空置区域新增防爆热风循环烘箱、湿法	/	一期增加部分设备，其余均依托

			制粒机等中药生产设备及粉碎机、混合机、压片机、制粒机、包装机等化药设备。		
	液体车间	建筑面积 600m ² , 主要设有口服液、药酒生产线及设备。	依托现有液体生产设备, 更换洗瓶机、灌装机等, 并在车间空置区域新增配剂罐、贴标机、灯检机、灌装联动生产线等液体生产设备。	/	一期增加更换部分设备, 其余均依托现有
	液体制剂综合大楼	/	/	1 栋, 3F, 占地面积 1980m ² , 建筑面积 5940m ² , 1F 布设提取出渣区及液体制剂配剂灌装生产线; 2F 为提取车间及液体制剂配套公用设施、辅料包材库房; 3F 为提取车间 (仅水提)、成品库房、药材库房。	二期扩建
辅助工程	泵房及冷却塔	包括一座泵房及冷却塔等设备。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依托
	餐厅	建筑面积 450m ² (1F)。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依托
	办公及宿舍楼	4F, 占地面积 750m ² , 包括办公室及员工宿舍等。	一期项目人员通过内部调配, 依托现有办公楼办公。	二期项目人员通过内部调配, 依托现有办公楼办公。	依托
	锅炉房	占地面积 500m ² , 设有 6t 天然气锅炉一个, 提供蒸汽, 排气筒高 15m。	将原有 6t/h 的低氮燃气锅炉更换为 6t/h 的超低氮燃气锅炉。	新增一台 10t/h 的超低氮燃气锅炉; 两台锅炉一用一备, 一期 6t/h 燃气锅炉转为备用锅炉。	一期技改一台 6t/h 锅炉, 二期扩建一台 10t/h 锅炉

	机修车间	占地面积 120m ² , 主要用于设备维修。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依托
储运工程	药材库	位于前处理车间内, 用于存储原材料。	依托现有	新建 1 个药材库, 位于液体制剂综合大楼 3F; 用于存储液体制剂原材料。	共两个, 依托 1 个, 扩建 1 个
	辅料库	用于存储生产辅材。	依托现有	新建 1 个辅料库, 位于液体制剂综合大楼 2F; 用于存储液体制剂生产辅材。	共两个, 依托 1 个, 扩建 1 个
	成品库	用于存储成品。	依托现有	新建 1 个成品库, 位于液体制剂综合大楼 3F; 用于存储液体制剂成品。	共两个, 依托 1 个, 扩建 1 个
	乙醇罐区	设有地埋式乙醇储罐 1 个, 储存量 20t。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依托
	质量部试剂间	储存化学试剂。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依托
	运输	原辅材料 and 产品厂外运输由社会动力提供汽车运输服务			依托
公用工程	供水	由杨凌示范区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项目使用的纯化水采用反渗透工艺生产。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依托
	排水	雨污分流, 雨水排入雨水管网;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生产废水合并经污水处理站 (ABR+A/O, 50m ³ /d) 处理达标后, 由污水站总排口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网, 最终进入杨凌华宇水质净化有	项目采取雨污分流制, 新增一套处理量为 100m ³ /d 的污水处理设施; 本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 生产废水经现有污水处理设施 (ABR+A/O, 50m ³ /d) 和新增污水处理设施 (100m ³ /d, 采用 ABR+A/O 工艺, 最终以设计单位	项目采取雨污分流制; 本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 生产废水依托厂内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和一期新增污水处理设施并联运行, 处理达标后由污水站总排口排	一期扩建一套 100m ³ /d 的污水处理设施, 二期依托已建污水站

		限公司处理。	设计工艺为准) 并联运行, 处理达标后由污水站总排口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网, 最终进入杨凌华宇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	放至市政污水管网, 最终进入杨凌华宇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		
	供电	电源引自周边变电站, 厂内设有配电室, 占地面积 120m ² , 布设一台 800KVA 变压器。	在现有配电室南侧配电室内增加 500KVA 变压器和低压配电柜组。	依托现有	一期扩建, 二期依托	
	供热	厂区生产用蒸汽由厂区天然气锅炉供给			液体制剂综合大楼为新增, 其余均依托现有	
	通风	厂房采取自然通风与强制机械通风相结合				
环保工程	废气	前处理车间粉尘	前处理车间粉尘经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依托
		固体制剂车间	固体制剂车间粉尘经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依托
		提取车间药渣暂存和乙醇回收放空管有机废气	无组织排放	提取车间内药渣暂存和乙醇回收放空管有机废气及乙醇储罐区有机废气共用一套一级喷淋吸收+一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4) 排放。	依托已建设施	一期新建, 二期依托
		乙醇储罐区有机废气	经一级活性炭吸附后无组织排放。			
		燃气锅炉废气	燃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器, 燃烧废气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将现有一台 6t/h 低氮燃气锅炉更换为一台 6t/h 超低氮燃气锅炉, 燃烧产生的废气依托现有 1 根 15m 高	新增一台 10t/h 超低氮燃气锅炉, 燃烧废气由新建 1 根 15m 排气筒	技改一套, 新建一套

			排气筒 (DA003) 排放。	(DA005) 排放。	
	污水站恶臭气体	无组织排放	经一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依托已建设施	一期新建，二期依托
	实验废气	实验室设置通风橱，经管道排至室外。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依托
	食堂油烟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由屋顶烟道排放。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依托
	废水	雨污分流，雨水排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生产废水合并进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 (ABR+A/O, 50m³/d) 处理达标后，由污水站总排口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杨凌华宇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	新增一套处理量为 100m³/d 的污水处理设施；本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现有污水处理设施 (ABR+A/O, 50m³/d) 和新增污水处理设施 (100m³/d, 采用 ABR+A/O 工艺，最终以设计单位设计工艺为准) 并联运行，处理达标后由污水站总排口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杨凌华宇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	本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依托厂内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和一期新增污水处理设施并联运行，处理达标后由污水站总排口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杨凌华宇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	一期扩建，二期依托
		废水总排口设废水在线监测系统，站房位于厂区污水处理站内。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依托
	固废	1#药渣出渣暂存间	本项目产生的药渣、除尘灰暂存于厂区药渣出渣暂存间，定期外运至专业公司综合利用。		依托
		2#药渣出渣暂存间			新建
		一般固废暂存间	本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材料依托厂区现有的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外售专业公司综合利用。		依托
		污泥暂存间	本项目一期在污水站内新建一座 15m² 的污泥暂存间，用于暂存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污泥，污泥暂存后定期		新建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不合格品库	本项目产生的中药不合格品依托厂区现有不合格品库暂存后，定期委外处置。	依托
		危险废物贮存库	本项目产生的化药不合格品、废活性炭、废矿物油、废灯管、废试剂瓶、实验废液属于危险废物，依托厂区现有的危险废物贮存库（15m ² ）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依托
	噪声	选用低噪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绿化降噪等措施		新增设备为新建，其余依托

二、环境质量现状和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1、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统计结果，杨凌示范区除 PM2.5 和 PM10 年均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外，其余指标均未超标，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六项污染物年评价指标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域。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区区域大气环境中总悬浮颗粒物 24h 平均值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据引用的监测数据，项目区域环境空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详解中的标准要求。

本项目外排废水经杨凌华宇水质净化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入漆水河。根据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陕西省 2023 年 12 月份水环境质量月报》数据，漆水河入渭口（通惠桥）国控断面水质监测结果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II类标准。所以，本次扩建项目所在评价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较好。

据参考的监测数据，本项目敏感点噪声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说明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良好。

2、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情况见表 2。

表 2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方位	相对距离/m
		经度	纬度					
大气环境	陈小寨村	108°6'5.551"	34°15'47.495"	居民区	人群健康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类区	E	20
	神农小区	108°5'45.7761"	34°15'33.896"	居民区	人群健康		WS	140
	阳光书院 神农景苑	108°5'48.866"	34°15'27.703"	居民区	人群健康		WS	400
	臻品郾景小区	108°5'457.672"	34°15'56.496"	居民区	人群健康		N	350
	郾北小区	108°6'13.430"	34°15'48.644"	居民区	人群健康		EN	430
	郾东社区 郾城花园	108°5'57.595"	34°15'31.406"	居民区	人群健康		S	200
	千林世纪城	108°5'58.213"	34°15'24.223"	居民区	人群健康		S	430
	政德大厦	108°5'53.674"	34°15'43.042"	办公区	人群健康		W	45
	杨凌高新医院	108°5'49.715"	34°15'39.323"	医院	人群健康		W	150
	杨凌高新第二小学	108°6'9.677"	34°15'32.811"	学校	人群健康		ES	420
	杨凌区郾东幼儿园	108°6'9.723"	34°15'34.598"	学校	人群健康	ES	390	
声环境	陈小寨村	108°6'5.551"	34°15'47.495"	居民区	人群健康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2 类区	E	20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集中式新鲜水水源地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表水资源。							
生态	项目不涉及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湿地、原始天然林、珍稀濒危							

环境	野生动植物天然集中分布区、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无需明确新增用地范围内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	---

三、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前处理车间粉尘依托原有集气设施收集后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固体制剂车间产生的粉尘依托原有集气设施收集后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DA002）排放；以上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均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 2 中特别排放限值。

提取车间内药渣暂存和乙醇回收放空管有机废气（经密闭收集）与乙醇储罐区有机废气（经外部集气罩收集）共用一套一级喷淋吸收+一级活性炭吸附系统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4）排放，排放浓度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 2 中特别排放限值。

项目锅炉燃料采用天然气，天然气为清洁能源，采用超低氮燃烧器燃烧后排放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61/1226-2018）表 3 燃气锅炉标准。

项目污水处理站恶臭采用“一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厂界 H₂S、氨、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中新扩改建二级标准。

本项目未收集粉尘和有机废气采取密闭车间厂房阻隔措施；采取以上措施后，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监控点浓度限值，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 3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厂区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在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和在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

综上，本项目废气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2) 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现有污水处理设施(ABR+A/O)和新增污水处理设施(采用 ABR+A/O 工艺，最终以设计单位设计工艺为准)并联运行，处理达标后由污水站总排口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杨凌华宇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排放废水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A 级标准要求，对地表水影响较小。

(3) 噪声影响分析

根据噪声预测结果，在采取降噪措施后，项目东厂界、北厂界噪声预测值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的 2 类标准要求，南厂界、西厂界噪声预测值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的 4 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①一般固体废物

A.提取药渣：根据物料平衡，本项目药渣产生量约为 2815t/a，依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的通知（公告 2024 年第 4 号）”，类别代码为 900-099-S59，堆放于药渣出渣暂存间，定期外运至专业公司综合利用。

B.废包装材料：废包装材料包括未沾染有毒有害物质的废包装箱、包装袋、包装瓶以及产品包装过程产生的废包材等，本项目新增产生量约为 5t/a，属于一般固废，依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的通知（公告 2024 年第 4 号）”，类别代码为 900-099-S17，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定期外售专业公司综合利用。

C.除尘灰

项目设有布袋除尘器，除尘器布袋收集的粉尘作为一般固废处置；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布袋除尘器可收集 6.853t/a 粉尘，为一般固废，依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的通知（公告 2024 年第 4 号）”，类别代码为 900-099-S59，产生的粉尘堆放于药渣出渣暂存间，定期外运至专业公司综合利用。

D.污泥

项目废水经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和新增污水处理设施并联运行处理，现有项目处理水量 12000t/a，压滤产生 1t/a 污泥；根据现状及工程分析，本项目新增 2.6t/a 污泥，属于一般固废，依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的通知（公告 2024 年第 4 号）”，类别代码为 900-099-S07，压滤后的污泥暂存于一期新建的污泥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E.中药不合格品

本项目在质检过程中，会产生中药不合格品，产生量以产品产量的 1‰计，则产生量为 2.32t/a，依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的通知（公告 2024 年第 4 号）”，类别代码为 900-099-S59，收集后依托厂区现有不合格品库暂存后，定期委外处置。

②危险废物

A.化药不合格品

本项目在质检和销售过程中，会产生化药不合格品，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产生量为 0.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化药不合格品类别为 HW02，272-055-02，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B.废活性炭

根据《现代涂装手册》（化学工业出版社，2010 年出版），活性炭对有机废

气等各成分的吸附量约为 0.25g 废气/1g 活性炭。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有机废气经水喷淋后由活性炭吸附非甲烷总烃量为 0.874t/a，污水站恶臭气体治理过程中活性炭吸附恶臭气体 0.24t/a，废气处理装置中的活性炭需定期更换，活性炭更换量约为 4.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废活性炭类别为 HW49，900-039-49，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C.废矿物油

项目生产过程、设备维护及机械设备维修过程会产生少量的废矿物油，以次最大检修量为 20 台计。一年检修 4 次，废矿物油产生量以 0.6kg/台计，则产生量约为 0.0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废矿物油类别为 HW08，900-249-08，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D.废灯管

新建液体制剂综合楼在运营过程中，照明灯具会发生损坏，因此会产生废灯管，属于含汞废物，年产生量为 0.0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废灯管类别为 HW29，900-023-29，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E.废试剂瓶

项目在运营过程中需要对产品中各组分含量进行检测，在实验室检测过程中会产生废试剂瓶，年产生量为 0.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废试剂瓶类别为 HW49，900-047-49，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F.实验废液

项目在运营过程中需要对产品中各组分含量进行检测，在实验室检测过程中会产生实验废液，根据工程分析，实验废液产生量为 3t/a，实验废液类别为 HW49，900-047-49，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5) 地下水、土壤影响分析

考虑到地下水、土壤环境一旦受到污染，就很难恢复，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务必加强巡检，如果出现管线、污水处理站及乙醇罐区、危废贮存库防渗层老化或破损，必须尽快修复，严防污染物长时间渗漏，项目占地范围内进行硬化，并进行防渗处理；加强环保设备保养，确保环保设备正常工作，禁止未经处理的污染物直接排放到环境中，造成土壤环境的污染；定期将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严禁随意丢弃。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对厂址及附近区域地下水环境及土壤环境的影响较小。

(6) 环境风险分析

① 泄漏事故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现有乙醇储罐为地埋式储罐，周边已做防渗处理，泄漏物料可通过收集进行回收利用；项目废矿物油、实验废液贮存于现有危废贮存库内，危废贮存库已进行防渗处理、设置托盘等防漏措施，发生泄漏时可及时进行回收处理，因此乙醇及液态危险废物泄漏事故对周围大气和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② 火灾爆炸对环境的次生/伴生环境影响

本项目乙醇可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对环境的影响主要为物质完全或不完全燃烧产生的 CO、CO₂ 和烟雾等，对局部大气环境会造成不利影响，导致局部环境空气质量下降。在迅速采取灭火措施，疏导下风向人群后，燃烧烟气经大气稀释扩散后，不会对环境及周边人员产生显著影响。

四、技术评审结论

1、项目环境可行性结论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环境影响可行。

2、报告表编制质量

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工程概况及工程分析内容基本清楚，环境影响因素分析较详细，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报告表应补充、完善以下内容：

(1) 更新并优化项目与相关政策的符合性分析；细化并核实原有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运行历程、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2) 梳理项目建设内容组成表、产品方案、原辅材料清单及设备清单；核实有无原材料清洗环节，校核水平衡分析；细化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补充乙醇物料平衡图表。

(3) 根据[2024]18号文要求，校核各废气源强及源强确定依据，补充依托废气环保设施的可行性分析；补充锅炉超低氮工艺；校核废水水质，完善扩建污水处理工艺可行性分析。

(4) 明确噪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时运行工况，校核高噪声设备的数量、源强、位置、采取的降噪措施及预测结果；核实固废种类、数量，细化暂存要求及处置去向；补充项目已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根据风险单元，提出本项目建成后的新增措施。

(5) 核实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及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规范完善附图附件。

根据与会专家代表的其他意见修改、补充、完善。

五、项目实施应注意的问题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专家组：

梁东丽、田甜、马超杰

2024年11月8日

杨凌科森生物制药有限责任公司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组意见修改说明

序号	评审意见	采纳情况	修改说明	索引
1	更新并优化项目与相关政策的符合性分析；细化并核实原有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运行历程、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采纳	已更新并优化项目与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细化并核实原有项目环保情况、运行历程、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P6-P9、 P61-P64、 P67-P68、
2	梳理项目建设内容组成表、产品方案、原辅材料清单及设备清单；核实有无原材料清洗环节，校核水平衡分析；细化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补充乙醇物料平衡图表。	采纳	已修改完善项目建设内容组成表、产品方案、原辅材料清单及设备清单；核实原材料存在清洗环节，并校核水平衡分析；细化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已补充乙醇物料平衡图表。	P12-P26、 P31-P48、 P50-P51、 P59
3	根据[2024]18号文要求，校核各废气源强及源强确定依据，补充依托废气环保设施的可行性分析；补充锅炉超低氮工艺；校核废水水质，完善扩建污水处理工艺可行性分析。	采纳	已按照要求修改废气源强核算，补充完善依托废气环保设施的可行性分析；已补充锅炉超低氮工艺；校核废水水质，完善扩建污水处理工艺可行性分析。	P77-P91
4	明确噪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时运行工况，校核高噪声设备的数量、源强、位置、采取的降噪措施及预测结果；核实固废种类、数量，细化暂存要求及处置去向；补充项目已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根据风险单元，提出本项目建成后的新增措施。	采纳	已明确噪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时运行工况，校核并完善高噪声设备的数量、源强、位置、采取的降噪措施及预测结果；核实并完善固废种类、数量，细化暂存要求及处置去向；已补充项目已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并根据风险单元提出本项目建成后的新增措施。	P70、P94、 P96、 P98-P103
5	核实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及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规范完善附图附件。	采纳	已核实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并修改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已完善附图附件。	P89、 P109-P110 附图附件
专家复核签字：   				